

共青团黑龙江省委员会
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
中共黑龙江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黑龙江省学生联合会

文件

黑青联发〔2026〕17号

关于举办
“弘扬伟大长征精神、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”
黑龙江省高校学生纪念红军长征胜利
90周年演讲比赛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团委、宣传部、教育局、学联，省直各相关团委，
省直各高校团委：

2026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、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，也是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。为落实省委关于纪念红军长征胜利工作安排部署，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从长征精神中汲取奋进力量，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，团省委、省委宣传部、省委教育工委、省学联决定共同组织开展黑龙江省高校学生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演讲比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弘扬伟大长征精神、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共青团黑龙江省委员会

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

中共黑龙江省委教育工委

黑龙江省学生联合会

承办单位：哈尔滨师范大学

三、参赛范围

全省高校在读学生

四、比赛内容

紧扣“弘扬伟大长征精神、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”主题，围绕长征精神的核心内涵，可选取长征经典故事为切入点，紧密结合自身学业科研、岗位实践、成长经历谈真实感悟，讲述新时代青年如何传承长征精神、勇攀科学高峰、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。鼓励将长征精神与东北抗联精神、大庆精神（铁人精神）、北大荒精神等龙江红色文化资源有机结合，讲清长征精神在黑土地上的传承脉络。

五、比赛安排

1. 推荐作品阶段（即日起至9月17日）

各高校可选送不超过2个参赛作品，可个人或团队参赛，团队人员一般不得超过3人（包含3人），最多可以有1名指导教师。参赛作品采用MP4格式，1080P高清拍摄，横屏，时长5分钟以内，并于9月17日前提交视频作品、演讲文稿，同

时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表、汇总表扫描件及其可编辑的 Word 电子文档，所有材料均以“选手姓名+学校”命名，统一发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。其中，省直各高校由校团委汇总后统一报送，各市（地）作品由团市（地）委按照团的隶属关系汇总后统一报送。

2. 初赛阶段（9 月 18 日至 9 月 30 日）

团省委将邀请专家组成评审组，对参赛单位报送的视频、文稿等进行评审。评审将综合考虑主题内容、语言表达、演讲效果等因素，确定入围线下决赛的作品名单。

3. 决赛阶段（10 月中下旬）

入围线下决赛的选手演讲时长 5 分钟，参赛选手须自行准备 PPT、背景音乐等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分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若干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1. 坚持正确方向。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，切实把好政治关，坚持正确历史观，牢牢把握活动主基调，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、宣传纪律，对活动流程和演讲稿件严格审核，确保演讲活动全过程导向正确、内容严谨、基调昂扬。

2. 突出思想内涵。活动要按照省委关于纪念红军长征胜利工作安排部署要求，突出政治性、思想性和时代性，高扬爱国主义旗帜，弘扬伟大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，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，形成声势和社会效应。

3. 严把作品质量。参赛作品须为参赛者本人原创，严禁翻

录、抄袭、剽窃，一经查实即取消参赛资格。参赛者报名后，即视为同意主办单位有权在媒体展播、成果汇编、公益宣传等范围内无偿使用选手的参赛作品。各高校要做好赛前培训与视频录制保障，确保推送作品质量。

团省委联系人：翟佳欣、李泽文

联系电话：0451-51085861

哈尔滨师范大学联系人：李佳轩

联系电话：0451-88060158

报送邮箱：279424444@qq.com

附件：1. 黑龙江省高校学生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演讲比赛报名表

2. 黑龙江省高校学生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演讲比赛汇总表



附件 1

黑龙江省高校学生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 演讲比赛报名表

所在高校		演讲作品名称	
演讲人姓名	(最多 3 人)		
联系方式		指导老师	(最多 1 人)
演讲内容简介	(字数 200 字以内, 着重凸显演讲作品的特色亮点)		
选手承诺	本人承诺所提交演讲稿为原创, 内容导向正确、史实准确, 并按比赛要求参加相关环节。 参赛者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		
校团委 推荐意见	校团委已对作品内容认真审核, 该参赛作品系原创作品, 政治导向正确、史实准确, 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, 同意参赛。 (盖 章) 年 月 日		
市级团委 推荐意见	(省直高校可不填写此栏) (盖 章) 年 月 日		

附件 2

黑龙江省高校学生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演讲比赛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序号	参赛作品名称	指导教师	演讲内容简介	选手姓名	身份证号	联系电话	专业、年级	备注
1				选手 1				
				...				
2								

备注：1.演讲形式可以为单人演讲，也可以为多人演讲。演讲人数最多不超过 3 人。

2.指导教师不超过 1 人。

